

宜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宜春市人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宜春市人社局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支出预算总表》
- 十一、《财政拨款预算表》

十二、《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宜春市人社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宜春市人社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宜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宜春市人社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宜府办发〔2010〕63号)、中共宜春市委办公室 宜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市人社局职责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宜办字〔2019〕68号)文件规定,宜春市人社局为正县级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为根据国家 and 省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基本方针、政策、措施,结合全市实际,研究拟定全市人事管理、人事制度改革、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的政策和制度;贯彻落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政策法规,拟定全市人社事业发展规划;贯彻落实国家、省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负责全市促进就业工作;综合管理全市职业技能开发工作;负责全市社会保险工作,组织全市社会保险基金决算和预算;对全市社会保险基金和就业专项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实行行政监督;负责全市事业单位的工资制度改革和工资福利工作;指导全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管理全市专业技术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建设工作;承担全市人社工作的宣传、统计和信息工作;组织全市开展劳动关系调整和劳动人事争议调处、仲裁工作;负责全市劳动保障行政监察工作;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 1 个，为宜春市人社局局本级。本单位设立局机关内设科室 14 个，另设机关党委，下属正科级事业单位 2 个（人事培训考试中心、人社事务服务中心）。

编制人数 76 人，其中：行政编制 41 人、全额补助事业人员编制 35 人。实有人数 131 人，其中：在职人数 74 人，包括行政人员 46 人、全额补助事业人员 28 人；离退休人员 57 人，包括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55 人，遗属 1 人。

第二部分 宜春市人社局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宜春市人社局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宜春市人社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264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数增加 62.83 万元，增长 2.43%。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2648.9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宜春市人社局支出预算总额为**2648.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数增加**62.83**万元，增长**2.43%**。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835.46**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9.29%**，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481.8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05.3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48.29**万元；项目支出**813.4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0.71%**，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809.44**万元、资本性支出**4**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3**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19.4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95.11%**；住房保障支出**121.13**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57%**。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481.8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55.94%**；商品和服务支出**914.7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4.5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48.2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9.37%**；资本性支出**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15%**。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宜春市人社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648.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0%**，财政拨款支出的安排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0.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19.47**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95.11%**；住房保障支出

121.1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4.57%。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无。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无。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105.33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27万元，下降2.11%。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单位政府采购总额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市直单位综合考核工作及绩效系统运维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市直单位综合考核工作及绩效系统运维经费项目。

项目建设规模：完成市直 **112** 个单位年度综合考核，通过市直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开展日常工作履责在线考核。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14** 万元每年。

资金来源：市财政部门。

服务范围：市委各部门、市直各单位及部分驻宜单位。

绩效目标：完成市直单位综合考核工作。督促各单位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激励争先创优、争先进位，促进改革创新、履职尽责，努力使我市各项工作走在全省前列。

（2）立项依据

中共宜春市委《宜春市年度综合考核办法（试行）》（宜发〔2022〕15号）、中共宜春市委办公室、宜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宜春市市直机关绩效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宜办字〔2017〕66号）、中共宜春市委综合考核委《宜春市2023年度综合考核实施意见》《宜春市2023年度市直单位综合考核实施方案》（宜综考委字〔2023〕1号）、中共宜春市委综合考核办等四部门《宜春市2023年度市直单位综合考核指标说明》（宜综考办字〔2023〕3号）等相关文件。

（3）实施主体

宜春市人社局、市直机关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4) 实施方案

2022年4月，省委印发了《江西省年度考核办法（试行）》，要求各市县建立本地综合考核制度，明确相应考核工作机制，具体组织、指导、推动本地综合考核工作的实施。根据市委综合考核委统一部署，由市人社局负责市直112个单位综合考核相关事宜。根据我市年度考核实施意见及市直单位综合考核实施方案要求，市直单位综合考核按照目标规划、平时监测、年终考核、持续改进等4个环节顺次推进。运用市直单位绩效考核信息系统对各单位报送的日常履责任务表，按照时序进度开展过程管理与日常考核；对照准确性、时效性、完整性三个维度标准开展线上考核以及年终绩效评估，符合以上政策要求。

(5) 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14万元。

(7) 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详见附表。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宜春市人社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7.6万元（由财政拨款安排的资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减7.5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经费需提供向市政府外事办报批相关资料才可编制。

公务接待费 **17.6**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财政部门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打造节约型机关。

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 纪检监察事务：反映市纪委驻我部门纪检组的专项业务支出；

(二) 行政运行：反映我部门的基本支出；

(三)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反映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四)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反映我部门的项目支出；

(五) 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我部门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六) 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我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八)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反映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九)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我部门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大病保险、工伤保险等方面的支出；

(十) 住房公积金：反映我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无。

单位支出汇总表

填报单位[601001]宜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科目名称			
**	**	**	1	2	3
	合计		2,648.90	1,835.46	813.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0	8.30	
11	纪检监察事务		8.30	8.3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8.30	8.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9.47	1,706.03	813.44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47.33	1,233.89	813.44
2080101	行政运行		1,233.89	1,233.8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13.44		813.4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5.38	385.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8.29	248.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09	137.0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76	86.7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76	86.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13	121.13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13	121.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13	121.1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01001]宜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648.90	1,835.46	813.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0	8.30	
11	纪检监察事务	8.30	8.3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8.30	8.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9.47	1,706.03	813.44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47.33	1,233.89	813.44
2080101	行政运行	1,233.89	1,233.8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13.44		813.4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5.38	385.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8.29	248.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09	137.0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76	86.7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76	86.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13	121.13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13	121.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13	121.1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601001]宜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	**						
	合计	1,835.46	1,730.13	105.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81.84	1,481.84				
30101	基本工资	324.01	324.01				
30102	津贴补贴	133.30	133.30				
30103	奖金	465.89	465.89				
30106	伙食补助费	53.28	53.28				
30107	绩效工资	86.22	86.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09	137.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26	58.2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70	25.7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	1.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13	121.13				
30114	医疗费	1.43	1.4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16	74.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33		105.33			
30201	办公费	30.00		30			
30206	电费	9.20		9.2			
30211	差旅费	20.00		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40		36.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73		9.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8.29	248.29				
30301	离休费	18.76	18.76				
30302	退休费	222.62	222.62				
30305	生活补助	1.17	1.17				
30309	奖励金	4.32	4.3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	1.42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601001)宜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单位：万元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国际合作)(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601001	宜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7.60				17.6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1001]宜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支出预算总表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下年
**	1	2
合计	2,648.9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9.47	
住房保障支出	121.13	

财政拨款预算表

科目名称	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				
合计	2,648.90	2,648.9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0	8.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9.47	2,519.47		
住房保障支出	121.13	121.1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直单位综合考核工作及绩效系统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宜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宜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	
	其中：财政拨款	14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市直单位综合考核工作。督促各单位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开创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新局面，努力使我市各项工作走在全省前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直单位综合考核单位数	= 112个
	质量指标	市直单位综合考核第一等次占比	= 45%
	时效指标	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年初设定的目标任务	=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资源优化配置，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切实减轻被考核对象的负担	有所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党和政府公信力、人民满意度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95%